

荒原狼群

中国匪人

中国人丛书

冬煤著

甘肃人民出版社

原群

ZHONG GUO REN CONG SHU

中国人丛书

——
中国匪人

冬煤 著

甘肃人民出版社

荒狼

责任编辑:刘兰生
高剑峰

中国人丛书

中国匪人

冬 煤 著

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第一新村 81 号)

甘肃静宁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8.125 插页 2 字数 147 000

1997 年 1 月第 1 版

199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 000

ISBN7-226-01726-1/I·477

定价:9.90 元

总 序

谢昌余

历史是人创造的，人是在历史中生存、发展和演进的。随着历史的进步、社会的发展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逐步确立，人们对自身的思考、认识和研究也愈来愈深入，愈来愈引起广泛的关注。有人预言，人学，将成为二十一世纪的显学；有的哲学家则断定：人学与哲学，是一个跨世纪的主题，当代的哲学的思考必然要转移到对人的研究上来，因为当今的时代精神具体就体现对人的强烈呼唤和关怀。

近几年来，在我国学术界和文化界曾经展开过关于人文精神的讨论。什么是人文精神？归结起来，所谓人文精神，无非就是对人的关切和关注；对人的生存状况和生存境界的关切和关注。我们正在从事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大业，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最主要的任务就是发展生产力，促进社会整体的全面发展和进步。生产力的发展要靠科技进步，社会整体的发展要靠各个领域的

全面建设，而科技的进步，社会全面发展的速度和质量，从根本上来说又都离不开人，又都取决于人。我们常说要重视资源的开发，而最重要的资源开发，就是人力资源的开发，就是提高人的素质。因此，加强对人的研究，提高对人的认识，对我们正在从事的伟大事业来说，的确是至关重要。

对人的思考和研究，对人的关切和关注，并不自今日开始。很早以前，中国古代的哲人就提出了“天人合一”、“天人之分”的思想，探讨了人和自然的关系，探讨了人在宇宙中的地位问题。孔子的“仁学”和儒家伦理，也曾致力于人与人的人际关系的研究。古希腊德菲尔神庙上早就刻下了一句箴言：“认识你自己。”

但是，长期以来，人类致力于探索自然的奥秘，研究社会发展的规律，从而建立起相当发达的各门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相对来说，人们对自己的认识倒反而落后了，以至酿成在现代社会仍有迷失自我、失落自我，生存无所依傍、精神无所寄托的现象。

中华民族有着五千多年的悠久历史，中国人曾对人类文明和人类文化作出过巨大的贡献。但是，当历史进入近代以来，中国却落后了，中国人老处于被动挨打和落后愚昧的境界。因此，反思中国历史，反省中国文化，探讨国民性，摸索中国人自强自立之路，便成为近代先进的中国人毕生追求的奋斗目标。揭开现代中国历史的“五四”思想解放运动，被称作是“人的发现”、“人的解放”的运动；“五四”的先

中国人丛书

驱者们，也大多是从关怀人、拯救人的立场出发，去探索救国救民的真理。“五四”新文化运动最伟大的代表鲁迅先生早在留学日本之初，就深为“历史上中国人的生命太不值钱”而感到悲哀，为国民精神的普遍性麻木而感到痛心，因此他认为，当时国家民族的出路“其首在立人，人立而后凡事举”。鲁迅在仙台医科学学校看了日俄战争的时事影片以后，毅然决然弃医从文，他认为，医治国人的身体疾病，在当时来说倒不是最紧要的事，最紧要的是医治国人的灵魂。因此，他毕生所从事的工作，可以说就是探索中国国民性的病根，批判国民的劣根性，拯救国人的灵魂。鲁迅是现代历史上研究中国人、洞彻中国人、对中国人的性格、心理、精神、灵魂了解最深刻、最透彻的最伟大的思想家和大学者。

当然，致力于中国人精神气质、性格心理研究的学者，远不止于鲁迅一人。尽管这些人所取得的成就远不可同鲁迅相比，他们所达到的思想深度更不能与鲁迅同日而语，但他们从各自的角度所积累的资料倒也值得人们细心地给以清理。比如，近年来翻译出版的辜鸿铭的《中国人的精神》，亚·亨·史密斯的《中国人气质》，林语堂的《吾国吾民》等等。但是，所有这些，都是几十年以前的旧事了，今人开展专题对中国人的生存状况、生存境界进行专门研究和阐述的，恕我孤陋寡闻，尚不多见。前几年似乎也曾有皇后传、皇妃传、名妓传、美女传以及帝王将相传等等出版热，但其中大多属于轶闻趣事、搜奇猎怪之类，真正从学术文化的高

度进行探析研究者，凤毛麟角。也许是基于对这种现状的感慨吧，一批青年学者经过琢磨磋商，酝酿策划了这套《中国人》丛书的选题，意图对历史上各色人等，分类进行探索研究，从而透视是怎样的历史文化、自然山川和人文环境，造就了形形色色的中国人；又是怎样的形形色色的中国人，形成和创造了独具特色的中国文化。拜读了其中的某些篇章，我觉得他们的工作是有意义的，他们的努力是有成绩的，值得向读者推荐。

这套丛书目前共有九个选题，分别是《中国商人》、《中国文人》、《中国军人》、《中国僧人》、《中国仕人》、《中国艺人》、《中国囚人》、《中国匪人》、《中国阉人》等。这样的区分自然还可以继续下去，难以穷尽；但从已成的这几本看，却可以使人大开眼界，让我们从中窥见自己这一群以及我们这群人之外的其他各类人群的生活情状、精神气质和人生追求。对人的存在和人的本质的研究，仅仅限于直观自身、反思自身是不够的，必须把握人的全部生活，人的一切实践形式和一切关系，其中包括人与自然的关系，人与人的关系，人与社会的关系，社会上这一层人和那一层人的关系等等。恰恰因为我们不是商人，我们才需要去了解商人；我们不是囚徒，才需要去了解囚徒；其他如僧人、艺人，甚至包括匪人、阉人等等，也是需要了解的。何况，从这些特殊的人群中，也曾生长过让人引为骄傲的杰出人物和优秀代表，我们怎可视而不见呢？

史料的确凿，论述的严密和文笔的生动，是这套丛书的作者们着意追求的目标；思想性、知识性、趣味性和可读性融为一体，是这套丛书的一个特色。我希望这套丛书能够走向社会，走进读者，走进知识界和文化界，以丰富我们从另一个侧面对人的认识，对中国文化和中国人的认识，至少也能为我们的精神生活开阔一些视野，增添一点知识和乐趣。

目 录

第一章 蒺藜生在荒野上

——关于什么是土匪 1

- 一、无法无天的人群 (1)
- 二、蒺藜生在荒野上 (6)
- 三、土匪堆里都有啥货色 (12)

第二章 虎狼麋集行大盗

——土匪组织内幕 21

- 一、匪帮从无到有，从小到大 (21)
- 二、大当家的说一不二 (27)
- 三、匪帮的内部分工 (33)

第三章 练的就是打砸抢

——土匪的抢劫生涯 43

- 一、猛打猛拼攻城砸窑 (43)
- 二、伤天害理绑票勒索 (50)
- 三、死皮赖脸强取豪夺 (62)

四、坐地分赃贫富不均 (70)

第四章 “杀人如草不闻声”

——土匪的残暴 73

一、中国虐杀方法的继承者 (73)

二、杀人魔鬼匪恶滔天 (77)

三、土匪在女性面前的“骑士风度” (88)

四、狼烟千里血千里 (92)

第五章 人有人言兽有兽语

——土匪的隐语黑话 99

一、离奇古怪的江湖隐语行语 (99)

二、匪帮黑话：听着莫明其妙就对了 (103)

三、土匪隐语黑话辑要 (110)

第六章 “盗亦有道”非长道

——土匪的纪律、规矩、江湖习气 124

一、匪帮有匪帮的纪律 (124)

二、“十不抢”与“三十六誓” (130)

三、兔子不吃窝边草：“土匪之道”的有效范围 (136)

四、土匪的江湖习气 (145)

第七章 牛粪上插朵狗尾巴花

——土匪堆里的文化 149

一、挑好样的当祖师爷崇奉 (149)

二、千奇百怪的禁忌迷信 (157)

三、奇装异服赶时髦 (164)

四、土匪的业余娱乐活动 (168)

五、离不了的是鸦片 (171)

第八章 谁能比谁强多少

——土匪与军队 174

一、军队沦落为匪不稀奇 (176)

二、土匪换一身皮就是军队 (184)

三、匪梳兵篦都是一路货色 (190)

第九章 臭也夜壶，香也夜壶

——土匪与政治势力 196

一、何曾有过好名声 (196)

二、身价倍增的时刻 (200)

三、终究还是——夜壶 (205)

第十章 绿林草莽“英雄”谱

——匪坛名流列传 208

一、由匪而官的监泉巨头“徐老虎” (208)

二、杀洋人祸百姓的辽西巨匪杜立三 (212)

三、威震中外的天下第一匪“白狼” (221)

四、杀人如麻——一代恶匪“老洋人” (225)

五、矢志报仇的豫西女匪首张寡妇 (233)

六、为虎作伥的杀人魔王刘黑七 (239)

七、歹毒狡诈的湘西巨匪姚大榜 (241)

参考书目 245

后记 246

第一章

蒺藜生在荒野上

——关于什么是土匪

一、无法无天的人群

谁也难以说清楚，究竟自何年何月何日起，大千世界的三百六十行中增加了这样一种特殊的行当，人们一般名之曰“土匪”。对于土匪的叫法，不同地域又表现出各不相同的地方特色，如东北管土匪叫“胡子”、“胡匪”、“响马”，四川等地叫“棒子手”，豫陕地区称“刀客”，如此等等。

提起“土匪”二字，会使人心目中油然浮现出一幅恐怖的画面：手持刀枪棍棒的不法匪徒公然冲杀驰骋，劫掠财物，伤人性命，强暴妇女，焚毁民房。受害者呼天不应，叫地不灵。

这幅画面反映了人们对土匪行当的传统认识与理解。可

见土匪不是什么好职业，不是什么好东西。土匪不过是无法无天的人群而已。

或许会有凡事爱较真的人发问：“匪”字究竟咋讲？“土匪”何以称为“土匪”？对此感兴趣的读者不妨耐心地读读下面的考证文字。

据有关专家考证，起码在汉以前，“匪”还只是一个与“非”意义相通的否定词。《说文解字》里讲，“匪”指一种盛放东西的器物，这更与强盗风马牛不相及。唐代有了“忠义传”，出现了“歹人”、“不义之人”、“非人之为的小子”等说法，但尚未赋予“匪”字以“抢掠”、“强盗”的含义。直到元、明之际，人们才逐渐在“匪”“非”相通的意义使“匪”具有了特定的含义，并且有了“匪人”的说法。李朝威《柳毅传》有“不幸见辱于匪人”这句话，其中的“匪人”即指行为不正当的人。按字义讲，“匪”、“非”相通，“匪人”即“非人”之谓，意思是说其行为举止非常人所敢为也。时至清代，现代意义上的“匪”的概念才最终明确。“匪”字频繁地出现于各种史籍、方志之中，诸如“金匪”、“烟匪”、“匪逆”、“马匪”等字眼不一而足，凡是结伙抢窃、打家劫舍、对抗官府的人，都被称为“非人之人”的“匪”。现今的《辞海》则毫不含糊地把“匪”解释为：“强盗，为非作歹、危害人民的人。”

有了“匪”这一明确概念还嫌不够，前面又加了个“土”字，这是何故？民俗学专家曹保明先生解释道：

“……各行各业均有活不下去的人而为‘匪’，种地的农民更是苦不堪言，他们揭竿而起，便因他们是种地的，而被称为‘土匪’。”窃以为“土匪”只是一个宽泛的概念，包括各个行业占山为贼、落草为寇的强盗，而非专指误入匪行的农民弟兄。湖匪、山贼、海盗、烟匪、盐枭、金匪等等都可以笼而统之地称作土匪。“土匪”之所以要冠以“土”字，是为了揭示“匪”这一社会群体的地方性特征。“土”字除了土壤、泥土的意思外，还有“本地的”、“地方性的”这层含义。“土匪”二字的意思是说，这帮穷哥儿们土里巴己的，只不过仗着刀枪棍棒在地方上敲打敲打，抢口饭吃而已，成不了大气候。故而一般辞书里讲到“土匪”这条时都解释为“地方上的武装匪徒”。“土匪”一词自产生那天起便包含着朝廷、官府和圣人君子们对土匪这群不法之徒的贬斥与蔑视。

东北地方对“土匪”又称“胡子”、“红胡子”、“响马”等，说起来颇有些趣味。关于这些叫法的来历，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有人说“胡子”之称起于明代。当时汉人即称东北夷族为“胡儿”。胡人往往越界掳掠汉人，见之则曰“胡子”。“胡子”犹如“胡儿”，后来便沿称强盗为胡子。有人说盗匪们在抢劫时心虚，唯恐被别人认出，便常常戴面具挂红胡须，以遮掩面目，故盗匪又称“红胡子”。有的说，当初强盗们尚无现代化洋枪利炮，多使用土枪，枪口有塞防弹药漏出，塞上均系有一绺红绒作装饰，射击的时候

将塞取下衔于口内，远远望去与红色胡须无异，故称。有的说之所以称红胡子是因为盗匪们行劫时多戴有假红须以恐吓被劫掠的人。还有的说，俄国的罪犯多被流放到中俄边界，往往越界勾结中国盗匪，形成国际土匪联盟，共同劫杀掳掠，而俄国佬天生的胡须茂密并且呈红色，所以久而久之让中国土匪沾光，落得个“红胡子”的美称。此外有种更离奇的说法：从前，当盗匪们未曾鸟枪换炮的时候，常常藏身于高处，用笨拙的“大抬杆”老枪向不幸的客商射击。当俯首向下瞄准时，为了不让枪药漏泄出来，好汉们情急生智，便豪爽地向裆处掏一把，抓些“毛”、“胡”作堵塞之用。由此挣了个“胡子”的雅号。

至于“响马”的叫法，一般认为强盗在抢劫时先放响箭而得名，意在告诉可怜的被劫掠者，“明人不做暗事，好汉不放冷箭，某家来也”。可以想见，对方听到恐怖的“响箭”，早已惊吓得成了一摊软泥，任其拿捏。“响马”，当为“响马贼”的简称，表明与一般马贼的不同之处在于光明正大，放响箭。

“胡子”、“响马”，再怎么叫还是“土匪”。

外国也有土匪。欧洲的侠盗，被称为“社会土匪”的罗宾汉，并不比国产的梁山泊英雄们逊色。因此便有不少关心土匪问题的老外在那里兢兢业业地研究、论证。他们研究外国土匪，也研究咱们中国的土匪。关于“土匪是什么东西”这个问题，英国的社会历史学家在其著作《土匪》这本书中

说：“从法律上说，任何一群以暴力从事抢掠和袭击活动的人就是土匪。从那些在城区街道拐角处抢劫钱财者，到有组织的、尚未被官方认定的起义者和游击队员，均属此列。”另一位研究中国问题的土匪专家贝思飞说，真正的土匪是“越出法律范围进行活动而又不反对制度”的人。参照老外们的意见，中国研究土匪的专家们结合本国国情，逐条揭示了土匪的本质特征。他们认为，“土匪”就是这样一群人：（1）他们来自农业社会，是农村社会周期性饥馑和严重的天灾、战争等的直接产物，为了不被饿死，他们结伙武装起来，为所欲为；（2）他们的存在和活动不为国家的法律所允许；（3）他们的行为虽然是对现实的抗议，在客观上具有反社会性，但他们又缺乏明确的政治目的；（4）他们脱离生产，暴力抢劫和勒索是他们生活的主要来源。概括起来，土匪就是超越法律范围进行活动而又无明确政治目的，并以抢劫、勒索为生的人。

瞧瞧，中国的、外国的专家都指出来了，土匪们打砸抢掠，直接乱了官府的法纪，处在与国家、社会相对抗的地位；但是另一方面，这种反抗又是本能的、低水平的，因为他们根本没有什么远大的理想和目标，所求的不过是通过杀人放火抢掠钱财填饱肚皮，顶多也就是幻想到所反抗的那个世界里升官发财，如此而已。所以，土匪之被人称为“土匪”，一点也不抱屈。土匪也就是这样一个无法无天也注定没啥出息的人群。

二、 蒺藜生在荒野上

在任何时代，土匪都是被主流社会所歧视、所憎恶的行当，即便是那些已经沦入匪行的人也不认为自己担当了多么光彩的角色。只要

有任何其他足以维持生计的手段，多数人不会轻易加入匪帮。常言道“逼上梁山”。占山为王、落草为寇者往往是迫不得已而为之。灾荒、战乱、政治腐败造成的混乱社会背景是逼使人们聚而为匪的主要原因。

世世代代在黄土地里刨食吃的农民是中国农业社会的主体。他们本来就饱受官僚和地主阶级的沉重压迫与剥削，微薄的收成仅止维持一家老小不被饿死罢了。但是，封建社会土地兼并日益严重，使土地关系畸形发展，土地越来越集中在极少数人手中，造成“富逾千顷，贫无立锥”的贫富悬殊现象。大量的农业劳动力被从小块耕地上排挤出来。一旦脱离了作为生存依靠的土地，人们就像断了线的风筝和没有根基的浮萍，不得不四处游离漂泊，弱者行乞为生，强者流为盗匪。

这已经够糟糕的了，严重的自然灾害和烽火战乱就更使农民的处境雪上加霜。旱灾、水灾、虫灾，都可能导致大幅度减产甚至颗粒无收，立即把人们推向死亡的边缘。地主照旧催租逼债，官僚依然收捐取税。人们负担沉重，苦不堪言，觉得忍气吞声地挨饿只能是死路一条，聚而为盗强取豪